

松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 会议召集人：松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二)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3 年 2 月 18 日（星期一）上午 10:00。

(四)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五) 出席对象：

1、凡在 2013 年 2 月 5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六)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中山市南头镇南头大道东 105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变更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制订〈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的议案》；

3、《关于制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制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的议案》。

上述第 1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刊载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

上述第 2 至 4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 日刊载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复印件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3、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必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会议召开前出示上述有效证件给工作人员进行核对。

（二）登记时间：

2013 年 2 月 18 日，上午 8：30—10：00

（三）登记地点：

中山市南头镇南头大道东 105 号公司二楼证券部

四、其他事项

（一）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炳明、齐文晗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南头大道东 105 号松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28427

电话：0760-23380388 传真：0760-23380870

（二）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松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月30日

附：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代表本人参加松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议题	同意	反对	弃权
1、《关于变更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制订〈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的议案》			
3、《关于制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制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投票说明：

1. 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 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